

证券代码：002664

证券简称：信质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082

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信质集团	股票代码	002664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长鹰信质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陈世海		
办公地址	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前所信质路 28 号		
电话	0576-88931165		
电子信箱	haishi.chen@chinaxinzi.com	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,866,481,040.39	2,021,013,886.84	41.8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6,071,724.33	94,883,606.01	1.25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97,596,814.19	92,163,078.85	5.90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49,231,022.77	23,921,008.58	941.89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360	0.2344	0.6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360	0.2344	0.68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80%	3.00%	-0.2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9,858,580,622.90	8,986,235,058.48	9.7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,462,027,709.03	3,381,586,567.03	2.38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1,115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—中信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1 期单一资金信托	其他	25.55%	104,005,200.00	0.00	不适用	0
叶小青	境内自然人	10.89%	44,320,000.00	0.00	不适用	0
尹兴满	境内自然人	10.76%	43,804,800.00	0.00	不适用	0
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迎水龙凤呈祥 2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3.41%	13,894,050.00	0.00	不适用	0
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47%	10,050,000.00	0.00	不适用	0
尹强	境内自然人	2.29%	9,321,700.00	0.00	不适用	0
尹巍	境内自然人	1.55%	6,292,550.00	4,719,412.00	不适用	0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1.21%	4,906,734.00	0.00	不适用	0
童虎（北京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童虎—私募学院菁英 8 号基金	其他	1.11%	4,521,800.00	0.00	不适用	0
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—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	其他	0.96%	3,901,600.00	0.0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尹兴满与叶小青系夫妻关系；尹巍与尹强系尹兴满与叶小青之子；尹巍出资占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；尹兴满、尹巍合计持有 100% 份额的私募基金产品（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迎水龙凤呈祥 2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），同时尹兴满、尹巍与迎水龙凤呈祥 24 号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不适用					

持股 5% 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□适用 ☑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第六节“重要事项”，该章节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。

董事长：_____

尹 巍

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8月16日